

港大非法外之地 違規犯法應承責

港大校委會前晚會議後發生的混亂場面，令社會嘩然。校長馬斐森譴責學生的行動危害他及其他校委的人身安全，強調不能縱容暴民統治，西區警署重案組已接手跟進事件。學生暴力包圍校委會，挑戰校規和法律的行為，為法治社會所不容。港大不是法外之地，學生沒有「免死金牌」，港大、警方必須對違規犯法學生作出嚴正處理，以免無法無天行為氾濫成災。

根據《香港大學條例》，校委會是大學的最高管治機構，在符合條例與規程規定下行使權力。學生有權表達意見，但不等於有權強行要求校委會按他們的意志行事。另外，按照《香港大學條例》規定，學生拒絕遵從校委會命令，大學紀律委員會可因應校長命令作出調查及裁斷，若被裁定罪名，嚴重者可被逐出大學。校委會已經同意成立專責小組研究大學管治，正是回應罷課學生的訴求。但是，少數學生依然以諸多強詞奪理的理由，衝擊校委會會議，不准校委會主席李國章等多名校委離開，公然挑戰校委會的權力，顯然是衝擊學校正常秩序的違規行為。

事後多名港大校委均指學生的衝擊行為不應該，校長馬斐森更向全校師生及校友發出電郵，以港大中央管理小組成員身份，譴責學生拒絕讓校委離開，令校委會委員、保安人員以及他本人置於危險中，更形容學生的行動有如暴民，無助推進行論。馬斐森的譴責措詞嚴厲，足顯事態嚴重。去年學生衝擊港大校委會事件後，有1000多名校友聯署致信馬斐森，促

請校方嚴肅處理參與暴力違法事件的學生，遵從大學的制度，以公平、公開、公正的態度處理學校的事務，維護港大的傳統、歷史和聲譽。校長、校委有責任維護港大的正常運作，捍衛校委會尊嚴，港大首先要嚴格按照校規，追究學生暴力圍堵衝擊的責任，維護港大的校規和校譽。

港大學生圍堵校委、衝擊校委會，更是明目張膽的違法行為。阻礙校委會開會大樓的出入口，變相禁錮校委，甚至不准身體不適的校委求救離開，明顯侵犯校委的合法自由和權益。當警方應校方要求，進校協助院校職員及保安員維持秩序，期間有學生向警員投擲雜物，阻礙警方執法，不斷作出挑釁行為，與「佔中」期間的暴徒無異，危害公共安全，破壞社會秩序。警方一定要徹查事件，如有觸犯刑法又證據充分者，應該提出檢控，交由法庭依法懲治。

港大作為百年高等學府，學生暴力圍堵校委的事件一再重演，令社會震驚。究其原因，去年搞事學生沒有受到任何處分，令有些人更加有恃無恐。香港是法治社會，任何人都不能凌駕於法律之上，大學生本應知書識禮，更沒有違法不究的特權。如果港大學生「非制度化」的抗爭屢試不爽，違規違法變成家常便飯，定會導致禮崩樂壞，激進暴徒變本加厲，更會將暴力激進的歪風吹向社會，令香港動盪不安。因此，只有從嚴處治違規違法學生，遏止任性妄為，才能切實維護法治，保障社會安寧。

(相關新聞刊A2、A4版)

為私利任性亂港 市民忍無可忍

行政長官梁振英昨強調，本港經濟前景不明朗，公共財政開支變得越來越重要，而立法會議員作為唯一能控制撥款的人，他們的責任不是拉布。事實上，反對派議員的肆意拉布，已經令立法會陷入空轉，重大工程撥款和重要議案無法通過，政府施政舉步維艱，經濟發展步伐被嚴重拖慢，各種深層次的民生問題難以得到解決。反對派出於一黨一己之私的任性行為正在搞亂和耽誤香港前途，廣大市民再也不能聽之任之，須要站出來大聲喝止他們不負責任的亂港行為。

最近一段時期以來，反對派議員在議會的拉布行為越演越烈，已經演變成一種嚴重的任性亂港行為。行政長官梁振英昨出席一個商界午餐會時指出，政府提交立法會審議的72項工程項目撥款申請，目前只有1項獲得撥款，如果這些項目無法在今屆會期獲批，在新一屆立法會就要推倒重來。由於牽涉各行各業的多個職位，立法會議員必須清楚後果。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也呼籲反對派議員不要「有權用盡」。但是，儘管特區政府和廣大市民一再呼籲，反對派議員還是執迷不悟、我行我素，依然在任性地拉布，已經到了極為猖獗，令全社會難以容忍的地步。

世界上的任性不外乎兩種：一種是由於無知或對事情了解不夠透徹而引起的，任性者出於知識水平或視野有限，因而固執己見，這種任性只要加以引導，讓其提高自身水平及拓寬視野，就可以慢慢改變其看法，變任性為理性，由消極變積極；另一種任性則是故意而為之的，任性者並不是不懂道理，更不是年少無知，他們是出於既定的立場，為了某一方面的利益而任意妄為。眼前

反對派議員的任性，就是後一類。這些肆意拉布的議員，難道不知道這樣做白白浪費議會寶貴的時間，更浪費納稅人的金錢？難道不知道他們的拉布行為將延誤重大工程的進度，高鐵如果停工甚至爛尾，損失將是數以百億計並嚴重拖慢香港社會發展的步伐？難道不知道在目前經濟困難時期，拉布將會令香港社會雪上加霜？其實，對於這些嚴重後果，他們知道得一清二楚。但是，為了其政黨和個人的私利，這些「尊貴」的、每月拿十幾萬人工的議員們，就是寧願讓香港社會受損，也要拉布拖延，其險惡用心和私欲薰天，實在到了膽大妄為的地步！

要遏止這種明知故犯的惡意任性行為，首先需要香港社會各行各業和廣大市民，看清楚這種拉布行為的實質，警應中聯辦張曉明主任呼籲，站出來對這些耽誤香港發展的拉布行為大聲說「不」；其次，立法會主席、有關委員會主席和相關小組會議的主持人，也應根據議事規則，為了維護立法會正常的會議秩序，肩負起主持會議的職責，對這些任性及惡意的行為果斷剪布。有人擔憂剪布行為會受到反對派的司法覆核挑戰，其實這個擔憂是不必要的。因為，法庭已經在審理類似司法覆核時明確指出，法庭不會干預立法會內部的事務。因此，反對派就會議主持人的決定所發起的法律挑戰，是根本站不住腳的。只要立法會主席和相關會議的主持人，從公眾利益出發，按照議事規則來主持會議，加上廣大市民強而有力的支持，就一定能夠有效遏止反對派在議會肆意拉布的任性亂港行為，為香港社會正常發展掃清障礙。(相關新聞刊A5、A6版)

財案後「兩會」前 加班審版權例

曾鈺成盼騰出最大空間 反對派竟稱「危及生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激進反對派為拖垮《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三讀通過，連月以來，不斷在議事規則內「鑽空子」，用盡一切方法製造拉布、流會等惡劣事件。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昨日早上與11名建制派議員會面，商討對策。建制派議員認為，須盡快審議及通過版權條例，決定打破慣例，同意在下月24日新一份財政預算案公佈後，立即召開立法會會議繼續審議版權法，並且一連三日開會至26日，另外於3月2日起再連開三天的會議，甚至推遲啟程前往北京出席全國「兩會」。曾鈺成強調，有關安排早有先例，作此調動，主要希望能夠騰出最大的空間，讓議員進行審議，並非受到任何壓力。



曾鈺成昨日分別與建制派及反對派議員會面，商議加會審議版權條例。莫雪芝攝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葉國謙於會後表示，基本上各建制派議員均同意，在下月24日財政預算案公佈當天的下午續會。建制派議員又主動提出，在3月2日起連開三天的會議，11名身兼立法會議員的港區人大代表和政協委員，決定向全國「兩會」請假，推遲啟程前往北京參會。葉國謙表示：「基於我們對版權條例審議時間需要，3月2日會議都同意會開至3月3日至4日。其實那段時間，因為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及全國政協委員都在北京開會，初步決定，會延後至完成3月4日會議後，才會到北京。」

葉國謙又說：「當然我們要這樣做，需要向北京請假，即向『兩會』請假。作為人大代表或政協委員，我們自己有一個需要履行的責任，但作為港區人大政協代表，這也有我們對香港本身，我們自己的責任，特別在立法會運作的責任。」但是，反對派就聲言強調反對有關安

排。民主黨劉慧卿、工黨何秀蘭和李卓人等於會後聲稱，堅決反對加開會議安排。「人民力量」陳偉業更聲言：「這樣不斷加會，以及連續開兩天半會議，長時間開會，一些身體已經欠佳的議員的身體狀況可能會很快惡化，甚至可能會有生命危險，對此已經向主席表示了憂慮。不可以因為要滿足梁振英這個要求而加開會議，不但令政協和人大蒙羞，令國家蒙羞，反而更會危害我們議員的生命」云云。

曾鈺成於晚上向記者表示，自立法會恢復二讀《版權(修訂)條例草案》以來，共舉行了4次會議，花在點人數上已逾40多小時，佔了會議時間逾一半，並且流會了3次，損失逾三十小時的會議時間。有見及此，稍後會徵詢眾議員的意見，計劃在下月24日，公佈財政預算案當天延長會議，並開至25日及26日。曾鈺成說：「加時間是否無用呢？不是，因為一條法

案，一定要經過一條正當程序才應該通過，不能因為有議員採取所謂拉布行為，我們就跨過這些正當程序，將法案付諸表決。」至於何時要對版權條例劃死線「剪布」，曾鈺成就認為，目前還是言之尚早。他解釋，在宣讀財政預算案後，繼續審議有立法效力的事項不是破例，只是過去沒有未完成的審議事項才休會，但現在沒有，可以在宣讀財案後繼續審議。不過，由於有部分議員可能已安排了其他重要的活動，未能出席會議，因此，需要徵詢議員的意見，才能定出最後的會議時間。

有傳媒問及，今次安排是否受到當局施壓時，曾鈺成就說，議員和市民都會給予他壓力，個人只會實事求是，根據議事規則做事。曾形容，「幾乎每日都收到投訴信，質疑議會為何會這樣運作，以及質疑他作為主席有否正當執行職責，這些都是壓力，但只要符合主席職權的事他就會做。」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在反對派議員拉布下，第四個星期審議《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表決無期。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為此議題與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會面，商討立法會未來數次會議的安排，林鄭月娥會後提醒有份參與拉布的反對派議員，着他們首先履行立法會的憲制職能，其次是應回應絕大部分市民、版權持有人及從事創意產業界別的期望，又希望他們不要「有權用盡」，拖延審議版權條例草案。

林鄭月娥昨日與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會面商討如何處理《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工作，討論有關未來幾次會議的安排，強調特區政府非常有決心讓條例得到通過。

不過，她明言，立法會討論有關議案已用上44小時，但在會期期間並無要求立法會加開會議，時間和取消下月17日至19日施政報告的致謝動議辯論，並指出有關會議將如期舉行，即在本月27日至29日，下月的3日至5日、24日至26日，3月2日至4日等例會，開會時間照平時例會一樣，並表明現時約有84個小時讓議員討論。她亦在會面中要求財政司司長在發表財政預算案演辭後，予議員討論時間，而立法會當日不休會，並繼續進行立法會有關議程。

至於建制派一直互相協調以防止流會出現，林鄭月娥指出，特區政府一直得到建制派議員的配合，為審議草案創造最大的空間和預留最長的時間，同時指出建制派議員現時亦會作出新安排以作配合，即每小時中，起點算1次法定人數時便離開15分鐘，確保每小時內有45分鐘時間議事，以確保不流會。

她又提醒反對派議員應反思是次的條例草案在2014年末引入立法會前，特區政府已做了11個月公眾諮詢和討論，當中亦曾與關心版權問題的網民進行討論，來回共有23次。故她重申，特區政府推出的條例是合憲、合法、合情、合理。

林鄭月娥進一步提醒反對派議員應留意3件事，首先應按香港基本法第73條履行立法會憲制的職能，依照法定的程序制訂、修改和廢除法律，並出席立法會辯論條例草案，而非不斷拉布。第二，反對派應回應絕大部分市民、版權持有人及從事創意產業人士的期望，並讓一條對香港未來創意產業發展有益及與時並進的版權條例得以通過。第三，她更提醒反對派議員不要「有權用盡」，運用《議事規則》的權力，並時常用於特首及特區政府上，用盡權拖延立法工作，如不斷地要求主席點算會議法定人數、工黨何秀蘭提出要求將法案交回專責委員會再作處理及要求將辯論中止，並言現時的做法是「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

林鄭月娥昨日與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會面商討如何處理《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工作，討論有關未來幾次會議的安排，強調特區政府非常有決心讓條例得到通過。

晤曾鈺成商版權例審議安排

林鄭月娥昨日與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會面商討如何處理《2014年版權(修訂)條例草案》的工作，討論有關未來幾次會議的安排，強調特區政府非常有決心讓條例得到通過。

不過，她明言，立法會討論有關議案已用上44小時，但在會期期間並無要求立法會加開會議，時間和取消下月17日至19日施政報告的致謝動議辯論，並指出有關會議將如期舉行，即在本月27日至29日，下月的3日至5日、24日至26日，3月2日至4日等例會，開會時間照平時例會一樣，並表明現時約有84個小時讓議員討論。她亦在會面中要求財政司司長在發表財政預算案演辭後，予議員討論時間，而立法會當日不休會，並繼續進行立法會有關議程。

至於建制派一直互相協調以防止流會出現，林鄭月娥指出，特區政府一直得到建制派議員的配合，為審議草案創造最大的空間和預留最長的時間，同時指出建制派議員現時亦會作出新安排以作配合，即每小時中，起點算1次法定人數時便離開15分鐘，確保每小時內有45分鐘時間議事，以確保不流會。

重申條例合憲合法合情合理

她又提醒反對派議員應反思是次的條例草案在2014年末引入立法會前，特區政府已做了11個月公眾諮詢和討論，當中亦曾與關心版權問題的網民進行討論，來回共有23次。故她重申，特區政府推出的條例是合憲、合法、合情、合理。

林鄭月娥進一步提醒反對派議員應留意3件事，首先應按香港基本法第73條履行立法會憲制的職能，依照法定的程序制訂、修改和廢除法律，並出席立法會辯論條例草案，而非不斷拉布。第二，反對派應回應絕大部分市民、版權持有人及從事創意產業人士的期望，並讓一條對香港未來創意產業發展有益及與時並進的版權條例得以通過。第三，她更提醒反對派議員不要「有權用盡」，運用《議事規則》的權力，並時常用於特首及特區政府上，用盡權拖延立法工作，如不斷地要求主席點算會議法定人數、工黨何秀蘭提出要求將法案交回專責委員會再作處理及要求將辯論中止，並言現時的做法是「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

拒會面因非負責此條例官員

被問到反對派指她拒絕會面，她則反駁自己非負責此條例的主要官員，而負責的官員是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即使其上司亦只是財政司司長曾俊華，故她拒絕會面，卻引來反對派議員指她失職，故她呼籲傳媒為她主持一下公道。

「愛港力」倡「學法」 議員屢缺席要扣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香港的反對派議員為了阻撓《版權(修訂)條例草案》通過，過去兩月瘋點人數，導致立法會會議三度流會，本月7日的會議更出現反對派「零出席」情況。「愛護香港力量」昨日約十多人到立法會示威區抗議，批評缺席的立法會議員「白拉人工」，未有履行應有的責任，任由大量基建工程及民生項目囤積，建議仿效法國參議院新措施，對缺席會議太多的參議員實施減薪懲罰。

反對派議員最近經常使用點人數來拉布，濫用議事規則，意圖癱瘓立法會。本月7日立法會繼續審議《版權(修訂)條例草案》，全體26名反對派議員，在流會前一刻無一人在會議廳，最終導致流會。「愛護香港力量」行動召集

人李家批批評，反對派濫用「議事規則」癱瘓立法會，嚴重影響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社會民生。她痛斥立法會議員月薪高達9.3萬元，加上辦事處、工作人員開支補貼，每月領取十多萬元的公帑，任期完結更可獲60萬元約滿酬金，卻沒有履行議員應有的責任，為市民開會、參議、投票，卻是「逢會必流、逢議必搞亂！」

李家感慨，升斗市民為生計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如果被辭退，由公帑養活的立法會議員豈能例外。她建議立法會主席曾鈺成參考法國參議院新措施，引入扣薪制度，缺席會議太多的參議員將被減薪。市胡先生昨參與「愛港力」的抗議行動，他批評反對派多次抗議行動，坦言「真係好嘍！唔想做就找別人做！」他說議員責任應該為市民議政，否則「求其搵個人做都得好！」他認為反對派屢屢缺席會議，浪費稅民的錢，必須受到嚴懲。

72項撥款申請僅批1項 從事運輸業的雷先生表示，反對派採用激進的手法，騎劫議會，阻礙施政。他慨嘆立法會以前的議事風氣很好，大家

有商有量，以香港福祉為優先考慮，如今卻一切立場先行，對此感到很「悲哀」。市民羅女士講起反對派禍港，一度激動落淚，痛斥反對派近年的拉布及點人數行為，令政府呈交的72個項目撥款申請，僅得1個項目通過，已經嚴重損害香港發展。她批評反對派為了得到自己想要的結果，讓香港陷入水深火熱之中。

周浩鼎批拉布累撥款排長龍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立法會新界東補選候選人、民建聯副主席周浩鼎昨日繼續馬不停蹄到大埔區推介政綱，並宣揚「香港走正途」的訊息，其間不少街坊上前與他打招呼及握手。他表示，現時立法會工務小組共有多達72項工程待批，但卻只有1項獲批，批評反對派議員拉布，「拉到所有工程滯後，最後可能爛尾，又係香港人埋單。」周浩鼎又呼籲，市民不想工程「爛尾」、工人「無工開」，便於2月28日投票予他，幫香港表態：「反拉布，行正路。」

另外，他又指，在大埔新界婦孺福利會梁善德學校外，不少家長均向他反映，擔憂社會的暴力、抗爭、衝擊等行為，將對小朋友的成長帶來壞影響。新界東補選候選人還包括公民黨楊岳橋、西區議員方國珊、「新思維」黃成智、「本土民主前線」梁天琦、梁耀雄的劉志成及自稱「體雕大狀」的梁思家。



周浩鼎昨日繼續馬不停蹄到大埔區推介政綱。